

山坡上，那一大片野菊花

□何龙飞

初冬，照理说冷了，菊花就不精神了。然而，这个时节的菊花完全不畏寒冷，一派绚丽与风情。

对菊花最初的认知，缘于儿时听到父母说起“梅兰竹菊四君子”的话题，读到菊花的诗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待到重阳日，还来就菊花。”“不是花中偏爱菊，此花开尽更无花。”……多读几遍，其义自现，对菊花的高雅、纯洁、清幽、默默无闻的品性倍加钦佩，喜爱之情也油然而生。

日子一长，我朗读菊花的诗句成为了习惯，大有不读不诵就不舒服之势。父亲见状，试探着问我：“去弄点菊花来栽，圆你梦如何？”此等好事，我求之不得。父亲没有迟疑，利用到外地做木工活的机会，寻找菊花苗。功夫不负有心人，父亲终于物色到了两株菊花苗，向主人说明原委。主人通情达理，没要钱，把菊花苗赠给了父亲。父亲心花怒放，及时把菊花带回家，栽到了地坝边。我放学回家，目睹菊花苗后，高兴得手舞足蹈，欣慰自家总算有了菊花。

经过一番精心管理，菊花苗长高了，叶子绿意盎然，亮堂我的双眸。秋天来了，花苞冒出来了，再在秋风及阳光、雨露、大地的滋养、抚摸下，竞相绽放成独特的景致。父亲来了，衔着土烟，吐出烟圈，观赏菊花，乐在其中；母亲来了，看着一朵朵菊花，脸上露出开心的微笑；我也来凑热闹，瞅、闻、摸黄灿灿的菊花瓣及花蕊，只任视觉、嗅觉尽情地潇洒。面对斯情斯景，我岂能不诗情画意起来，只任“近种篱边菊，秋来未著花”、“丛菊两开他日泪，孤舟一系故园心”等诗句脱口而出。呵呵，嘿嘿，我们一家人的欢声笑语交织在一起，其乐融融，无与伦比。一个月后，菊花才开始凋零，结束了绽放的使命。

后来，菊花发出更多的嫩苗，吮吸着养分，渐渐长大，绽放出更多的菊花。尽管粮食吃紧、经济拮据、生活清苦，但有绽放的菊花相伴与点缀，日子倒也苦并快乐着。特别是父亲对菊花的理解更深，常教育我：菊花，乃高洁、雅致、从容、秀丽、执着、坚强之尤物，要向它学习。牢记着父亲的教诲，我发奋苦读，考上学校，就像菊花绽放一样实现了夙愿。于是，父母和我心里乐开了花。

天有不测风云。那些菊花不幸被从圈里跑出来的牛儿吃光了。我发现后，悲从心生，泪水扑簌簌地往下流，恨透了那头造孽的牛儿。父母也唉声叹气，诅咒着那牛儿，可又显得无奈。幸好，那坏事的牛儿打伤了人，被主人卖给牛贩子了。不过，那以后，我就没再种菊花了。

外出读书期间，学校里有红、黄、白等多色菊花，绽放的姿态煞是诱人。目睹后，便能勾起我对老家菊花的回忆。一番忆苦思甜后，更为喜欢菊花，神清气爽，振作精神。秋冬时节回家，没能在地坝边见到菊花，难免心生遗憾。怎样弥补遗憾呢？父母提议我到山坡上观赏、采摘野菊花，一来多看野菊花，可调节视力，二来采野菊花晒干后泡水喝，可以清热，起到保健作用。这个主意好，我采纳了，赶快去山坡上寻觅野菊花。哇，野菊花漫山遍野地绽放，一朵朵，一簇簇，黄黄的，映入我的眼帘。微风吹拂后，缕缕芬芳扑鼻而来，醉人心怀。还等什么呢？伸手去采摘，要不了多久，就有了一口袋。

成家立业后，老家山坡上的野菊花依旧年年绽放，可我就是没时间回去看、闻、采、晒，心中怅然。好不容易挤出时间回去了，又见野菊花绽放，怎一个醉字了得？！刹那间，心情得以放松，亲情得以浓烈，乡愁得以释怀。我激情澎湃，文思泉涌，写出了散文《又见野菊花烂漫》，竟发表在《散文中国》杂志上，权当对野菊花绽放最好的礼赞与永恒的纪念。值得一提



飞山悠采心问而结
鸟气然菊远君无庐
相日见东地何车在
与夕南篱地能尔马境
还佳山下偏尔喧境

——陶渊明

提的是，在我的感染下，妻女也青睐绽放的野菊花了，乃至能跟我一起到野外赏、采，共享野趣与温馨，那才叫幸福呢！

今年初冬来临，野菊花与菊花已然绽放，像太阳，像笑脸，像花帽，温暖着我的心房。加之，赏、爱、诵、采、写菊的人越来越多，面对如此情势，我不敢怠慢，一如既往地用真诚去与菊花赴约，只任菊花绽放醉心怀，只任爱恋与情怀地久天长。

勤俭之家“补丁衣”

□汪志

女儿给我网购了几双羊绒厚袜子，由于这袜子质量好，穿了整整两个冬天。今年刚入冬，我又穿上了那双旧的，前几天，其中一只袜子脚后跟磨烂了一个小窟窿，女儿说，不是还有新的吗，这破的扔了吧。边说边将旧袜子扔到旁边的垃圾桶内，我急忙捡了回来：“这双好好的羊绒袜子就烂了一个小洞扔掉多可惜，叫你妈用缝纫机给补上，千万不要浪费呀。”妻子不到2分钟就将袜子后跟上的小洞补上了，穿在脚上后，没有一点打了补丁的感觉。此刻，让我想起了儿时的补丁衣服。

我出生于上世纪60年代农村，那个年代城乡经济落后，物资匮乏，供应偏紧，再加上家家孩子多，穿旧衣服、穿打补丁的衣服，是件正常不过的事。记得那时候家乡有句俗语：“新老大，旧老二，补补丁是老三”，意为买了新衣服后老大穿旧后给下面的老二穿，等老二穿不上时衣服已经破了，于是打上补丁再给下面的老三穿。我在弟兄中排行老三，是补丁衣服的直接“受益者”，补丁衣服，补丁袜子，补丁帽子，补丁手套，乃至补丁雨鞋等，还有睡觉的补丁被子、床单……我清楚地记得，打了补丁的袜子，由于打上补丁太多，且补丁上面是补丁，有时候穿在脚上感觉垫脚，高低不平。为此，我常向父母诉苦，抱怨，要穿新的。每次父母都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说家家户户都这样，等生活好了再买新的。

记得那个年代流行一种叫“的确良”的衣料，我非常羡慕，可老是穿哥哥们穿不了的旧破“的确良”，于是跟父母再三要求下，我终于穿上了一套崭新的“的确良”白衬衫和蓝“的确良”裤子，当时别提多高兴了，那套“的确良”衣服一直穿了好几年，直到我穿上为止，给我留下了深刻记忆。

母亲是个非常勤俭的人，每次补衣服时，尽量用同一种颜色的布料打补丁，且

针线活细腻，让人感觉不出来打了补丁。补丁衣服实在不能穿时，母亲就将补丁衣服上的完整布料裁剪下来洗净后，用糯米浆糊粘成一大块，好几层厚呢，晒干后剪成鞋样子，给我们做布鞋，做鞋帮，纳鞋底，缝鞋垫，一点都不浪费。

虽然经常穿补丁衣服，但内心从没有一种自卑感和难为情的感觉，因为，生活在那个缺衣少穿的年代，穿补丁衣服的人家太多了，尤其到了冬季，我们有时跟没穿补丁衣服的孩子开玩笑，说打了补丁的衣服厚又厚，好暖和呀。

补丁衣服伴我度过了童年、少年，直至上了大学和参加工作后，我仍以补丁衣服为伍。只是补丁衣服相对少了，且补丁衣服一般穿在里面。像袜子脚指头、后跟烂了小洞，线衣、线裤如果破了，我还是买针线回来自己缝补，因为我在幼小的心灵里早就从母亲那里耳濡目染地学会了勤俭和缝补衣服的方法。

后来成家后，我挤出钱买了一台缝纫机，目的是让妻子缝补那些还能穿的破衣袜及被单。妻子也是农村娃苦出身，儿时穿过补丁衣服，一拍即合。现如今，只要是里面穿的衣服，如脚上穿的袜子，一旦破了妻子就忙缝补。还有穿的皮鞋破了后，我们也经常上街去补，其实每次去时，补鞋的人还挺多呢，看来勤俭是人的品德。前不久，家里新买的床单不小心被香烟烧了几个窟窿，妻子从小商品市场买回几个布贴花缝补在上面，床单一下被点缀得好看了。

现如今生活条件好多了，穿补丁衣服的人越来越少了。不论我们这个时代如何发展，家庭生活怎么富有，但继承发扬艰苦奋斗、勤俭持家的“补丁”精神，应该永远成为我们的传家之宝，只要不破不烂不脏，打了补丁又何妨。

儿子结婚后

□王贵宏

张老汉老伴死得早，他口熬肚攒总算供儿子念完大学。儿子大宝挺有本事，不但在林场谋了个不错的差事儿，还娶回了个明眸皓齿的媳妇。

婚后，张老汉本打算能松口气过好日子，可儿子和媳妇穿一条裤子，把他撵到前院阴暗潮湿的土屋不说，经常给他吃些残羹剩饭，酒就更没的喝。长得像画上人儿的儿媳总鸡蛋里挑骨头，不是说院子没扫干净就是嫌样子劈得块大。腰弯背驼佝偻气喘的张老汉打碎了牙和血吞，在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里熬着，常常对着土屋的清锅冷灶唉声叹气。

尽管老人的口风很紧，左邻右舍的人还是看出了端倪。一日下午，东院的老赵太太悄悄对张老汉说，新来的严书记是个实诚人，听说最看不惯不孝的人。你向他反映反映，让他说说你那个不争气的儿子，以后对你好点。张老汉踌躇再三，终于倔犟地敲开严书记的办公室。严书记放下手上的文件，详细问了下情况，然后爽快地对张老汉说：“大爷，您打今儿起就天天到食堂吃饭，饭钱我给你解决。”

头一天，张老汉有点抹不开面儿，可人是铁饭是钢，肚子叫得打鼓似响，只好硬着头皮拄根棍子推进食堂，寻了个不起眼儿的墙角小桌坐定。他像做错了啥事儿似的，没敢点菜，要了碗汤，俩馒头。管理员王二丫说：“张大爷，严书记吩咐了，您老爱吃啥随便点，不用您花钱！”说完给他端了碗红烧肉，张老汉唯唯诺诺地不知说啥好。可好久没见荤腥，还是不由自主地举起了筷子。末了用那碗味道鲜美的鸡蛋汤溜了溜缝，走出食堂的门。这顿饭，他感觉自己像下了回馆子，肚子很舒服，原来软绵绵的腿脚也有劲了。

一晃一个月过去了，小食堂靠墙的小桌成了张老汉的包座，有时他人未到，碗筷都给他摆好了。他原来灰黄的脸上也换了颜色：红扑扑的。一天中午快吃饭时了，张老汉推门正要去食堂，大宝和媳妇追过来，拽他到后屋吃饺子，张老汉脖子一梗：“不去，俺有包座。”儿媳破天荒地叫了声：“爹，以后就在家吃吧，别去了。”张老汉说：“咋，你们不嫌我了？”儿子一脸无奈地小声嘟囔：“以前我俩不对，错了。您在食堂吃这一个月，严书记让会计快把我工资扣光了！……”张老汉一怔，把迈出门槛的脚缩了回来。